



杭州华光焊接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资料

2021 年 5 月

目录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3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议程	5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议案	7
议案一：关于《公司 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7
议案二：关于《公司 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8
议案三：关于《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9
议案四：关于《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10
议案五：关于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11
议案六：关于公司 2021 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12
议案七：关于公司 2021 年度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13
议案八：《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14
议案一附件.....	17
议案二附件.....	24
议案四附件.....	27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为了维护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保障股东依法行使股东权利，确保股东大会的正常秩序和议事效率，杭州华光焊接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根据《公司章程》以及《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规定，制定本次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一、董事会以维护股东的合法权益、确保大会正常秩序和议事效率为原则，认真履行《公司章程》中规定的职责。

二、新冠肺炎疫情防控期间，鼓励各位股东通过网络投票方式参会。现场参会的股东（或其授权代表），请务必确保本人体温正常、无呼吸道不适等症状，参会当日须佩戴口罩等防护用具，做好个人防护；会议当日公司会按疫情防控要求对前来参会者进行体温测量和登记，体温正常者方可参会，请予配合。

三、为能及时、准确地统计出席会议的股东（或其授权代表）所持有的股份总数，登记出席股东大会的各位股东或其代理人应准时到达会场签到并确认参会资格。股东参会登记结束前没有通过现场、传真或邮件方式登记的，或不在签到表上登记签到的，或会议正式开始后没有统计在会议公布股权总数之内的股东或股东授权代表，不得参加表决和发言。

四、为保证本次股东大会的严肃性和正常秩序，切实维护与会股东（或其授权代表）的合法权益，除出席会议的股东（或其授权代表）、公司董事、监事、董事会秘书、高级管理人员、聘任律师及董事会邀请的人员以外，公司有权依法拒绝其他人士入场。本公司董事会和其他召集人将采取必要措施，保证股东大会的正常秩序。对于干扰股东大会、寻衅滋事和侵犯股东合法权益的行为，将采取措施加以制止并及时报告有关部门处理。会议谢绝个人录音、拍照及录像。

五、为了保证会议的效率，每一股东发言内容应围绕本次股东大会的议题，股东违反前款规定的发言，主持人可以拒绝或者制止。公司董事会和管理人员在所有股东的问题提出后统一进行回答。但与本次大会议题无关或将泄露公司商业秘密或可能损害公司、股东共同利益的质询，大会主持人或其指定的有关人员有权拒绝回答。

六、本次大会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现场表决采用记名方式投票表决，由推选出的股东代表和监事代表参加计票、监票。（审议事项与股东有关联关系的，相关股东及授权代表不得参加计票、监票）。公司将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

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七、本次会议由公司聘请的律师事务所执业律师现场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

八、股东及股东代表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会议所产生的费用由股东自行承担。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议程

一、会议时间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1 年 5 月 20 日 13:30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 2021 年 5 月 20 日至 2021 年 5 月 20 日止。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会议的表决方式：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二、会议地址：杭州市余杭区勾庄工业园小洋坝路杭州华光焊接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5 楼董事会会议室

三、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四、会议主持人：董事长金李梅女士

五、会议议程：

（一）股东签到

（二）主持人宣布到会人数及所代表的股份数符合大会法定人数，宣布大会合法有效，正式宣布大会开始

（三）选举监票人和计票人

（四）审议以下议案：

- 1、审议《关于〈公司 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2、审议《关于〈公司 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3、审议《关于〈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 4、审议《关于〈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5、审议《关于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 6、审议《关于公司 2021 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 7、审议《关于公司 2021 年度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 8、审议《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9、听取《公司 2020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五）与会股东（或其授权代表）现场讨论、投票表决

（六）计票人、监票人统计现场投票表决结果

- (七) 汇总网络投票与现场投票表决结果
- (八) 主持人宣读股东大会表决结果及股东大会决议
- (九) 见证律师宣读关于本次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 (十) 主持人宣布本次股东大会结束

杭州华光焊接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议案

议案一：

关于《公司 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杭州华光焊接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基于对 2020 年度董事会各项工作和公司整体运营情况的总结，以及对公司 2021 年经营计划及未来发展的讨论和分析，董事会编制了《公司 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具体内容详见附件。

本报告已经 2021 年 4 月 27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

现将此议案提交股东大会，请予审议。

杭州华光焊接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5 月 20 日

附件：《公司 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议案二：

关于《公司 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公司监事会依据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充分发挥监事会在公司治理中的作用，客观公正、忠实、勤勉有效的履行监督职责，维护公司、股东、职工的合法权益。监事会编制了《公司 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具体内容详见附件。

本报告已经2021年4月27日召开的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

现将此报告提交股东大会，请予审议。

杭州华光焊接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1 年 5 月 20 日

附件：《公司 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议案三：

关于<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已经 2021 年 4 月 27 日召开的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2020 年年度报告》及《2020 年年度报告摘要》已于 2021 年 4 月 28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刊载披露。

现将此议案提交股东大会，请予审议。

杭州华光焊接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5 月 20 日

议案四

关于《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公司董事会基于对 2020 年度公司整体运营情况的总结，为使公司财务管理规范、透明，编制了《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具体内容详见附件。

本议案已经 2021 年 4 月 27 日召开的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

现将此议案提交股东大会，请予审议。

杭州华光焊接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5 月 20 日

附件：《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决算的报告》

议案五：**关于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根据《杭州华光焊接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公司关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后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等有关规定，现提交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如下：

公司拟以 2020 年度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拟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2.27 元（含税）。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88,000,000 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 1997.6 万元（含税），本年度公司现金分红金额占 2020 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的比例为 30.88%；公司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不送红股。

如在公司 2020 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分配总额不变，相应调整每股分配比例。

本议案已经 2021 年 4 月 27 日召开的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华光新材 2020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公告》（公告编号：2021-008）已于 2021 年 4 月 28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刊载披露。

现将此议案提交股东大会，请予审议。

杭州华光焊接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5 月 20 日

议案六：

关于公司 2021 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同时结合公司所处行业和地区的薪酬水平，年度经营状况及岗位职责，公司制定了董事 2021 年度薪酬方案，具体内容如下：

- 1、每名独立董事每年津贴为陆万元人民币（税前），独立董事行使职权所需的费用由公司承担。
- 2、公司董事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已支付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公司不另支付董事薪酬。
- 3、公司不向外部董事支付董事薪酬。

本议案已经2021年4月27日召开的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

现将此议案提交股东大会，请予审议。

杭州华光焊接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5 月 20 日

议案七:

关于公司 2021 年度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同时结合公司所处行业和地区的薪酬水平,年度经营状况及岗位职责,公司制定了监事 2021 年度薪酬方案,具体内容如下:

公司不向股东代表监事支付监事薪酬,职工代表监事已在本公司领取薪酬,公司不另支付监事薪酬。

本议案已经2021年4月27日召开的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

现将此议案提交股东大会,请予审议。

杭州华光焊接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1 年 5 月 20 日

议案八：

关于公司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公司拟续聘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机构，为本公司提供 2021 年年度财务报告审计与内部控制审计。拟续聘的审计机构基本情况如下：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事务所名称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	2013年12月19日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地址	杭州市江干区新业路8号华联时代大厦A幢601室		
首席合伙人	余强	2020年末合伙人数量	69人
2020年末执业人员数量	注册会计师		665人
	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		169人
最近一年（2019年度）经审计的收入总额	业务收入总额	68,665万元	
	审计业务收入	52,004万元	
	证券业务收入	19,263万元	
上年度（2019年年报）上市公司（含A、B股）审计情况	客户家数	78家	
	审计收费总额	7,581万元	
	涉及主要行业	(1)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2)制造业-电气机械及器材制造业，(3)制造业-专用设备制造业，(4)制造业-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5)制造业-化学原料及化学制品制造业	
	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	1家	

2.投资者保护能力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未计提职业风险基金，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为 10,000

万元，职业保险购买符合相关规定。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近三年不存在因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中被判决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

3. 诚信记录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行政处罚 1 次、监督管理措施 2 次、未受到过刑事处罚、自律监管措施和纪律处分。近三年 3 名从业人员因执业行为受到行政处罚 1 次、3 名从业人员受到监督管理措施 2 次，未受到过刑事处罚、自律监管措施和纪律处分。

（二）项目信息

1、基本信息

项目合伙人：银雪姣，2009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09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08 年 9 月开始在本所执业、2017 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及复核过 7 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签字注册会计师：叶萍，2015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14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1 年 10 月开始在本所执业、2017 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过 4 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鲁立，2005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03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07 年 1 月开始在本所执业；近三年签署及复核过 7 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2、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受到证券交易场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的情况。

3、独立性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不存在可能影响独立性的情形。

4、审计收费

审计收费定价根据本公司业务规模、所处行业和会计处理复杂程度等多方面因素，并根据公司年报审计需配备的审计人员情况和投入的工作量以及事务所的收费标准确定。

公司 2020 年财务报告审计费用为人民币 60 万元，2021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及内部控制审计费用将由双方按照市场公允、合理的定价原则协商确定。

本议案已经 2021 年 4 月 27 日召开的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续聘 2021 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09）已于 2021 年 4 月 28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刊载披露。

现将此议案提交股东大会，请予审议。

杭州华光焊接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5 月 20 日

议案一附件

杭州华光焊接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020 年度，公司董事会严格遵守《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和要求，认真履行股东大会赋予的职责，规范运作，科学决策。董事会带领经营团队及全体员工，按照公司发展战略，努力推进年度重点工作计划，各项工作得到有序开展，较好地完成了各项任务，保证公司持续稳健发展。现将公司 2020 年主要工作情况报告如下：

一、报告期整体经营情况

2020 年，新冠肺炎疫情的爆发对国内外经济带来冲击，全体员工团结一心化挑战为机遇，在做好疫情防控的基础上，积极推进复工复产、市场开拓、技术研发和管理改善，保持公司稳健经营。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8.6 亿元，同比增长 12.11%，归属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468.21 万元，同比增长 9.03%。

1、同舟共济，积极抗疫，保持公司稳健运营

面对突发的新冠疫情，公司扎实推进疫情防控和经营运行各项工作，第一时间成立疫情防控领导小组，全面部署防疫与安全生产、物料供应保障工作，迅速组织员工复工复产，为客户及时供货，满足订单需求。公司快速响应、科学精准、稳妥有效的防疫举措，保障了公司生产运营并稳健发展。

2、巩固并提升国内市场份额，积极拓展海外市场

上半年受空调制冷行业的需求减少，公司经营业绩短期承压。随着空调新能效标准发布实施、市场需求恢复增长；国家推出的“新基建”政策，“特高压”和轨道交通行业保持良好的增势，绿色发展战略持续推动风电、水电等绿色能源的投资建设。公司积极抓住市场机遇期，推出有竞争力的产品，进一步强化与战略客户的合作关系，积极拓展新客户，稳固并提升现有的市场份额。下半年度营业收入实现同比增长，其中电机领域营业收入增幅较大。公司加大海外市场开发，虽然全球新冠疫情影响了出行，公司通过国际市场的品牌推广，实现了国外市场全年营业收入的增长。

3、以市场需求为导向，持续开展技术创新

报告期内，公司持续的研发投入和技术创新，强化产品竞争力的打造，聚焦客户需

求，致力于绿色、高效、智能的焊接解决方案，不断推出新产品、新技术，进行产品的优化与迭代。公司研发银浆、钎焊膏、铝基复合钎料、系列药芯和药皮钎料、系列节银钎料等新产品，开发出介电陶瓷电容银浆、电子元器件、触摸屏的银浆并实现批量应用。

报告期内公司参与的《异质材料钎焊、扩散焊关键技术及应用项目》荣获中国机械工业科学技术特等奖。公司注重自主知识产权的技术创新，2020 年申请专利 21 件，其中发明专利 10 件，实用新型专利 11 件；截至报告期末公司获得专利授权 75 件，其中发明专利 30 件。推行首届华光科技节，充分调动员工的创新创造积极性。持续优化研发体系，导入 PLM 系统，促进研发端与市场端紧密握手。完成焊接实验室的组建和运行，客户端模拟焊接有效提升新品验证的效率，缩短研发周期。

4、通过夯实基础管理、优化业务流程、深化公司内控机制，为公司持续稳健发展奠定好基石。

聚焦“质量好、服务好、运作成本低、环境友好”的管理目标，并坚定“品质为纲”为基石，以销售为车头，以技术为驱动，以品质为轨道，以生产为轮毂，打造客户信赖的华光品牌。公司推行精益生产，优化车间物流动线；提高多点工序的设备自动化水平；并借力于 IATF16949 标准的导入建立基于技术驱动的生产运营管理体系，实施数据信息系统升级。系统梳理从线索到商机，从客户需求到产品上市，从订单到回款的业务流程，有效提升了公司业务流程的标准化、规范化，构建更高效的业务运作机制，助力公司经营效益的提升。

五、加强人才队伍的建设，打造高素质、高境界、高度团结的高绩效管理团队

以构建多层次人才体系为目的，通过推行干部轮岗培训、岗位后备人员培养等不同形式的人才培养方式，有效提升员工专业技术能力及综合素质，打造华光新材学习型组织，为公司经营目标及发展战略的实现培养人才梯队。

二、公司董事会日常工作情况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2020 年度，董事会采用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共召开 6 次董事会，历次大会的召集、提案、出席、议事、表决及会议记录均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要求规范运作。具体召开情况如下：

1、2020 年 3 月 21 日，公司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会议一致审议通过了 2 个议案：《关于确认公司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申报财务报告的议案》、《关于制定<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2、2020 年 4 月 30 日，公司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会议一致审议通过了 2 个议案：《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关于确认公司 2020 年度一季度审阅报告的议案》。

3、2020 年 6 月 7 日，公司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会议一致审议通过了 11 项议案：

序号	议案内容
1	《公司 2019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2	《公司 2019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3	《公司 2019 年度财务决算及 2020 年度财务预算的报告》
4	《公司 2019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5	《公司 2020 年度经营计划和投资方案》
6	《关于 2020 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7	《关于审议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8	《关于聘请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9	《关于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
10	《关于聘任李美娟担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11	《关于召开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4、2020 年 8 月 27 日，公司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会议一致审议通过了 2 个议案：《公司 2020 年度半年度报告及摘要》、《关于指定高级管理人员代行董事会秘书职责的议案》。

5、2020 年 9 月 25 日，公司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会议一致审议并通过了 10 项议案：

序号	议案内容
1	《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2	《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3	《关于董事薪酬的议案》
4	《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的议案》
5	《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6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7	《关于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的议案》
8	《关于公司在余政工出[2019]33 号地块投资建设的议案》
9	《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公司类型、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10	《关于召开公司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6、2020 年 10 月 28 日，公司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会议一致审议通过了 6 项议案：

序号	议案内容
1	《关于选举公司董事长的议案》
2	《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
3	《关于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成员的议案》
4	《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及内审部部长的议案》
5	《公司 2020 年第三季度报告及正文》
6	《关于使用票据方式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议案》

（二）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履职情况

公司董事会下设审计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名委员会、战略与发展委员会四个专门委员会。报告期内，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召开会议 5 次，提名委员会召开会议 3 次、战略与发展委员会召开会议 3 次、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召开会议 3 次。各委员会委员认真开展各项工作，充分发挥专业职能作用，依照相关工作细则 规定和议事规则规范运作，忠实、勤勉地履行义务，就公司经营重要事项进行研究，为董事会决策提供了专业的参考意见和建议。

（三）独立董事履职情况

独立董事谭建荣先生、李小强先生、谢诗蕾女士依据《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履职指引》《董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制度》及《公司章程》有关规定，严格履行独立董事职责。独立董事按时参加董事会和股东大会，认真审阅会议议案，积极关注公司重

大经营决策，对相关定期报告、关联交易、利润分配、续聘审计机构等重要事项，充分利用自身的专业知识，按照自己的独立判断发表独立意见，对议案提出了合理化建议和意见，重视保障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为董事会科学决策提供了有效保障，充分发挥了独立董事作用。独立董事任职以来，勤勉尽责，亲自走访调研公司，对公司生产经营状况进行了全面细致的了解。参加会议时，就公司面临的经济环境、行业发展态势等方面与公司董事、监事、高管进行充分沟通，共同研究公司未来发展方向。独立董事与公司董事、董事会秘书、财务负责人及其他相关工作人员保持联系，了解公司日常经营情况，认真听取管理层对于报告期内经营情况的汇报，充分履行了重大决策尽职调查等职责。

（四）董事会对股东大会决议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共召集召开年度股东大会 1 次，临时股东大会 1 次。公司董事会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的要求，严格按照股东大会的决议和授权，认真执行了股东大会通过的各项决议。

三、公司发展战略

公司秉承“提升工业连接水平、实现产业链价值共赢”的愿景，致力于智能、绿色、高效的焊接解决方案，提供优质的钎焊材料及技术服务。通过持续产品技术创新，巩固中温硬钎料的优势地位，拓展电子浆料、高温硬钎料和软钎料等业务领域，实现钎焊材料大类产品全覆盖。积极开拓海内外市场，不断培育与提升焊接整体解决方案的能力，成为国际领先的钎焊材料及其解决方案的提供商。

四、公司2021年工作计划

公司围绕发展战略，将加大研发投入，不断提升产品竞争力。在稳固原有市场占有率的同时，通过新产品的推广、新市场的开发推动公司业绩持续增长。实施多项管理提升活动，深化卓越绩效管理，提升设备能力，持续提质增效。通过加大各类人才的引进培养，优化薪酬与绩效激励体系，强化高绩效团队建设，进一步激发组织活力。持续完善公司治理，确保公司规范经营及信息披露。

1、加大新品研发、协同技术创新

公司依托“浙江省华光新型绿色钎焊材料重点企业研究院”和“浙江省博士后科研工作站”等多个创新平台，在持续自主创新的基础上，开展“产学研用”多方合作，强化基础理论研究、理化分析检测能力与焊接实验室建设。根据中温钎料应用领域绿色化、自动化、高效化、节材化等发展趋势，加大新产品优化和迭代技术的研发，并协同开展先

进焊接技术的创新研究，提升公司焊接整体解决方案的能力。密切关注新材料行业的市场动向，以新材料研发和先进加工技术的研发为主攻方向，持续开发满足客户需求的高技术含量、高附加值的新型特种高性能钎焊材料，同时积极为未来进行技术储备，巩固公司在钎焊材料领域的领先地位。公司将重点研发银浆、铝基钎料、药皮钎料、钎焊膏、助焊剂、高温高强度钎料等系列产品，满足不同的市场需求，扩大公司在钎焊材料领域的竞争优势。

2、强化品牌建设，加大市场开拓

公司未来将进一步完善营销团队建设，加强公司品牌推广，推动公司产品市场占有率不断提升。坚持以技术创新为先导，以产品质量为保证，强化公司品牌形象，打造具有竞争力的国内外知名品牌。深耕制冷产业链、风电等新能源电机、轨道交通、特高压电力设备等成熟市场，通过完美交付与优质服务满足客户需求，与客户协同开发新项目，持续为客户创造价值，巩固并提升业务份额。结合钎焊材料工业万能胶的特点，积极拓展新客户、新市场，对电工合金、工业刀具、新能源汽车、电子等多个应用领域实现业务增长。实施焊接整体解决方案提供商的运行模式。大力开拓海外市场，创新营销思路，拓展营销模式，提高海外市场的公司品牌知名度，增加海外市场的销售规模。

3、实施技术改进和管理提升活动、持续推进提质增效

对标世界一流开展系列管理提升项目，通过端到端的流程优化与信息化升级，实施公司的数字化转型，加快推进数字化工厂建设；通过设备能力提升、TPM、精益生产活动的深入开展，提升生产制造力水平；深入推行 IATF16949 汽车行业质量管理和卓越绩效管理，加强公司管理体系和管理能力；导入能源管理体系，开展碳核查，推进节能减排和绿色工厂建设；做好募投项目的工程建设与设备引进，打造华光新材“数智工厂”；不断夯实公司高质量发展的管理基础，持续提升公司整体运行效率，打造质量好、服务好、运作成本低、环境友好的核心竞争力，不断提升公司规模化、定制化的智能制造能力。

4、强化团队能力建设，激发组织活力

经营管理与技术创新的团队建设，是公司保持稳健发展的基础。公司将加大引进各类专业技术人才，同时以实现公司发展战略为目标不断完善人才培养体系，打造行业内具有竞争力的华光人才梯队。进一步优化薪酬激励与绩效评估体系，试行业事业部利润中心运营机制，激发组织活力。为员工提供双通道的发展平台，以业绩成果为导向激励优秀员工不断自我提升，打造符合华光文化、有国际视野、有活力的高绩效团队。

5、提高公司治理水平，对标上市公司最佳实践

深入贯彻《国务院关于进一步提高上市公司质量的意见》，落实证监会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行动要求。持续完善治理结构和规章制度，建立更加规范、透明的上市公司运作体系，加强信息披露管理，落实有效的内部控制和风险控制措施，切实保障广大投资者的合法权益，做好业绩说明会等投资者服务工作，健全公司与投资者的良好沟通机制。

特此报告。

杭州华光焊接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5 月 20 日

议案二附件

杭州华光焊接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公司监事会依据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充分发挥监事会在公司治理中的作用，客观公正、忠实、勤勉有效的履行监督职责，维护公司、股东、职工的合法权益。现将 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汇报如下：

一、监事会的会议情况：

2020 年，公司监事会共召开了五次会议，全体监事均出席全部会议。

2020 年 3 月 21 日，监事会召开了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会议审议了《关于确认公司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申报财务报告的议案》、《关于制定<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2020 年 6 月 7 日，监事会召开了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会议审议了《公司 2019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公司 2019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公司 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及 2020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2020 年 8 月 27 日，监事会召开了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会议审议了《公司 2020 年度半年度报告及摘要》。

2020 年 9 月 28 日，监事会召开了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会议审议了《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关于监事薪酬的议案》、《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关于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的议案》、《关于公司在余政工出[2019]33 号地块投资建设的议案》。

2020 年 10 月 28 日，监事会召开了第四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会议审议了《关于选举公司监事会主席的议案》、《公司 2020 年第三季度报告及正文》、《关于使用票据方式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议案》。

二、参加董事会和股东大会情况

2020 年，在董事会和管理层的积极配合下，在公司股东的大力支持下，公司监事列席或出席了历次董事会和股东大会会议，未出现缺席情况，对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

的议案和会议召开程序依法进行了监督。

三、监事会对 2020 年度公司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2020 年度，公司监事会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以及《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从切实维护公司利益和股东权益出发，认真履行监事会的监督职能，对公司依法运作情况、公司财务情况、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和管理等事项进行了监督检查，经认真审议发表如下独立意见：

1、公司依法运作情况：

公司的股东大会和董事会的召开程序、议事规则和决议程序合法有效，本年度公司各项重要事项的决策程序合法，已建立内部控制制度，公司董事及经营管理人员执行公司职务时不存在违反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或其他有损于公司和股东利益的行为。

2、检查公司财务情况：

公司财务制度健全，财务管理规范。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意见和对有关事项做出的评价是客观公正的。财务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3、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和管理情况：

公司募集资金的管理、使用及运作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未发现违反法律、法规及损害股东利益的行为。

4、公司关联交易情况：

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遵循了客观、合理、公允的原则，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没有对关联方构成重大依赖，关联交易没有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

5、公司对外担保及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

公司不存在违规担保和逾期担保情形，亦不存在关联方违规占用资金情况。

6、检查公司内部控制情况：

公司已根据自身实际情况和法律法规的要求，建立了内部控制制度体系，并能得到有效执行。内部控制体系合法、有效，没有发生违反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情形。

四、2021 年监事会工作计划：

2021 年，本届监事会将继续忠实勤勉的履行监督职责，促进公司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不断完善公司经营管理和规范运作。切实维护公司股东和广大投资者

利益。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计划主要从以下三个方面开展：

- 1、监督公司依法运作情况，提高完善内部控制体系的建设和有效运行。
- 2、加强对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关联交易、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勤勉尽责履行情况等重大事项的监督。
- 3、加强自身学习，提高管理水平。通过参加、列席公司各类会议和活动，及时全面掌握管理层经营动态及信息，及时提出意见、建议，有效发挥监督作用。

特此报告。

杭州华光焊接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1 年 5 月 20 日

议案四附件

杭州华光焊接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决算的报告

公司 2020 年度财务报告经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确认，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现将公司（合并）2020 年度财务决算的相关情况汇报如下：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同比增减
营业收入（万元）	86,034.55	76,741.38	12.11%
营业成本（万元）	70,583.47	61,542.83	14.69%
利润总额（万元）	7,195.44	6,559.59	9.69%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万元）	6,468.21	5,932.23	9.0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 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万元）	5,758.29	5,529.48	4.1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万元）	-33,522.21	-15,012.79	不适用
每股收益（元/股）	0.88	0.9	-2.22%
总股本（万股）	8,800.00	6,600.00	33.33%
资产总额（万元）	121,039.46	80,228.89	50.87%
负债总额（万元）	31,936.96	29,507.63	8.23%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万元）	89,102.50	50,721.26	75.67%

2020 年收入和利润均有一定幅度增加。其中营业收入 86,034.55 万元，同比增长 12.11%；实现利润总额 7,195.44 万元，同比增长 9.69%；实现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利润 5,758.29 万元，同比增长 4.14%；实现每股收益 0.88 元/股；实现资产总额 121,039.46 万元，同比增长 50.87%；实现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89,102.50 万元，同比增

长 75.67%。

二、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分析

1、2020 年末公司资产、负债情况

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资产总额为 121,039.46 万元，同比上升 50.87%；负债总额为 31,936.96 万元，同比上升 8.23%。资产负债主要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上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金额较上期期末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交易性金融资产	112,169,008.22		不适用	主要系本期购买结构性产品所致
应收账款	248,295,670.45	155,623,514.08	59.55	主要系下半年销售回暖，且公司本期减少现金折扣方式向客户提前回款所致
预付款项	36,596,495.54	2,252,971.57	1,524.37	主要系原材料价格上涨，公司对原材料采购锁价增加预付款所致
存货	256,659,938.07	154,035,480.33	66.62	主要系市场需求回暖，公司增加备货,以及原材料价格上涨所致
合同资产	1,912,946.95		不适用	主要系公司执行新收入准则，将不满足无条件收款权的应收账款重分类至合同资产所致
其他流动资产	313,771.43	2,221,881.50	-85.88	主要系公司上市，前期支付的中介费用抵扣募集资金所致
在建工程	3,926,025.09	2,057,374.29	90.83	主要系期末待安装设备增加所致
无形资产	45,519,043.56	14,516,636.57	213.56	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将 2019 年末预付土地款转无形资产所致
其他非流动资产	14,529,257.73	31,856,770.04	-54.39	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将 2019 年末预付土地款转无形资产且预付工程款增加所致
应付票据	1,350,944.79		不适用	主要系报告期开立承兑汇票所致
应付账款	28,962,647.55	18,619,972.18	55.55	主要系报告期末应付设备工程款增加所致
预收款项		336,348.14	不适用	主要系公司执行新收入准则将预收款项列示在合同负债所致
合同负债	2,048,999.39		不适用	主要系公司执行新收入准则所致
应交税费	5,897,230.37	1,313,333.97	349.03	主要系期末应交所得税增加所

				致
其他应付款	6,129,462.91	894,838.29	584.98	主要系期末应付发行费用增加所致
股本	88,000,000.00	66,000,000.00	33.33	主要系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所致
资本公积	405,216,913.73	108,086,640.16	274.90	主要系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股本溢价增加所致

2、2020 年度公司利润实现情况

2020 年收入和利润均有一定幅度增加。其中营业收入 86,034.55 万元，同比增长 12.11%；实现利润总额 7,195.44 万元，同比增长 9.69%；实现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利润 5,758.29 万元，同比增长 4.14%。主要利润情况详下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变动原因
营业收入	860,345,498.10	767,413,781.73	12.11	主要系原材料价格上涨所致
营业成本	706,034,047.43	615,428,326.55	14.72	主要原材料价格上涨所致
销售费用	7,920,763.17	12,458,039.58	-36.42	主要系公司执行新收入准则把原本计入销售费用的运输费计入到营业成本所致
管理费用	25,252,023.29	22,723,101.82	11.13	主要系 IPO 相关服务费用增加所致
研发费用	35,987,504.26	35,194,308.42	2.25	
财务费用	12,412,548.38	15,742,097.07	-21.15	主要系 IPO 募集资金到账归还部分短期借款且公司融资结构改变所致

3、2020 年度现金流量情况

2020 年度，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负值且较上年同期增大，主要原因系预期销售增长进而备货增加，同时公司上市后资金实力增强进而减少了对客户的现金折扣回款所致；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负值且较上年同期增大主要系公司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所致；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增加 113.55%，主要系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增加所致。现金流量表具体情况如下：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	-----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35,222,133.45	-150,127,850.33	不适用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1,881,231.82	-49,759,770.31	不适用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80,379,598.71	216,355,792.84	113.55%

杭州华光焊接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5 月 20 日